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一、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收支预算.....	2
--------------------------	---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3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41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05.06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54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7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05.06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56.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2.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539.01	本年支出合计	1539.01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539.01	支出总计	1539.01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 款 收入	财政专 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539.0 1	1539.0 1	1539.0 1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41	895.41	895.41							
3	20101	人大事务	4.75	4.75	4.75							
4	2010108	代表工作	2.75	2.75	2.75							
5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0	2.00	2.00							
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888.66	888.66	888.66							
7	2010301	行政运行	612.85	612.85	612.85							
8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5.00							
9	2010350	事业运行	117.00	117.00	117.00							
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3.81	153.81	153.81							
1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0	2.00	2.00							
1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0	2.00	2.00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54	217.54	217.54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60	118.60	118.60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0	19.50	19.50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 款 收入	财政专 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00	89.00	89.00							
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	10.10	10.10							
18	20809	退役安置	91.64	91.64	91.64							
1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1.64	91.64	91.64							
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30	6.30	6.30							
2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80	2.80	2.80							
2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	3.50	3.50							
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0	1.00	1.00							
2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0	1.00	1.00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0	73.00	73.00							
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00	73.00	73.00							
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0	64.00	64.00							
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0	9.00	9.00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 款 收入	财政专 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10.00							
3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3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支出	10.00	10.00	10.00							
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06	205.06	205.06							
3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205.06	205.06	205.06							
3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5.06	105.06	105.06							
3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36	213	农林水支出	56.00	56.00	56.00							
37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5.00							
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5.00							
3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	40.00	40.00	40.00							
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	40.00	40.00							
4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1.00	11.00	11.00							
42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 助	11.00	11.00	11.00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 款 收入	财政专 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0	82.00	82.00							
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0	82.00	82.00							
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82.0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 :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539.01	1003.15	535.86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41	703.25	192.16			
3	20101	人大事务	4.75		4.75			
4	2010108	代表工作	2.75		2.75			
5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0		2.00			
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8.66	703.25	185.41			
7	2010301	行政运行	612.85	610.85	2.00			
8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9	2010350	事业运行	117.00	86.00	31.00			
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3.81	6.40	147.41			
1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0		2.00			
1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0		2.00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54	144.90	72.64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60	118.60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0	19.50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 :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00	89.00				
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	10.10				
18	20809	退役安置	91.64	20.00	71.64			
1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1.64	20.00	71.64			
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30	6.30				
2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80	2.80				
2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	3.50				
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0		1.00			
2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0		1.00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0	73.00				
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00	73.00				
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0	64.00				
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0	9.00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 :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3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00		10.00			
3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06		205.06			
3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06		205.06			
3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5.06		105.06			
3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00		100.00			
36	213	农林水支出	56.00		56.00			
37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3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0		40.00			
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		40.00			
4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1.00		11.00			
42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11.00		11.00			

903 巨鹿县张王瞳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 :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0	82.00				
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0	82.00				
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41	895.41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06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54	217.54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73.00	7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05.06		205.06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56.00	56.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2.00	82.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539.01	本年支出合计	1539.01	1333.95	205.06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539.01	支出总计	1539.01	1333.95	205.06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333.95	1003.15	330.8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41	703.25	192.16
3	20101	人大事务	4.75		4.75
4	2010108	代表工作	2.75		2.75
5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0		2.00
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8.66	703.25	185.41
7	2010301	行政运行	612.85	610.85	2.00
8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9	2010350	事业运行	117.00	86.00	31.00
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3.81	6.40	147.41
1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0		2.00
1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0		2.00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54	144.90	72.64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60	118.60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0	19.50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00	89.00	
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	10.10	
18	20809	退役安置	91.64	20.00	71.64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1.64	20.00	71.64
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30	6.30	
2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80	2.80	
2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	3.50	
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0		1.00
2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0		1.00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0	73.00	
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00	73.00	
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0	64.00	
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0	9.00	
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3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00		10.00
3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32	213	农林水支出	56.00		56.00
33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3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3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0		40.00
3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		40.00
3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1.00		11.00
38	2130706	对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11.00		11.00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0	82.00	
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0	82.00	
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003.15	942.30	60.85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6.40	916.40	
3	30101	基本工资	410.00	41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144.00	144.00	
5	30103	奖金	50.00	50.00	
6	30107	绩效工资	32.00	32.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00	89.00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0	10.1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00	64.00	
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0	9.00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0	6.30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0	20.00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5		60.85
15	30201	办公费	18.85		18.85
16	30216	培训费	7.00		7.00
17	30229	福利费	5.00		5.00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00		24.00
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0	25.90	
22	30302	退休费	19.50	19.50	
23	30305	生活补助	6.40	6.40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05.06		205.06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06		205.06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06		205.06
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5.06		105.06
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00		100.00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5.00	5.00		
2	“三公”经费小计	5.00	5.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903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 :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5.00	5.0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9	三、公务接待费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类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巨

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3 年预算收入 1539.01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33.95 万元 ,基金预算收入 205.6 万元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 , 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 ,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 , 反映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 年支出预算 1539.01 万元 , 其中基本支出 1003.15 万元 , 包括人员经费 942.3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60.84 万元 ; 项目支出 535.86 万元 , 主要为人大事务支出 4.75 万元 , 信访事务 5 万元 , 行政运行 2 万元 , 事业运行 31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7.41 万元 ,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 万元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4 万元 ,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 万元 ,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5.06 万元 ,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0 万元 , 农林水支出 56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安排 1539.01 万元 , 较 2022 年增加 172.57 万元 , 其中 : 基本支出增加 47.26 万元 , 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 项目支出增加 125.32 万元 , 主要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 , 我单位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60.85 万元 , 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和办公用品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大力压减公务接待，不安排公费出国和公车购置，厉行节约，县内差旅提倡自行车，外地出差提倡公交车，尽可能减少公车出行。

五、预算绩效信息

1、“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工资及保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的干事热情。 2.保障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的合法权益。 3.保障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的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我单位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人数	≤3 人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我单位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工资发放率	≤10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我单位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工资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公岗满三年工资支出	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工资支出情况	≤11 万元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的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工资发放后,我单位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率	≥90%	调查问卷

2、“综合网格员”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我单位综合网格员正常生活开支需求。 2.保证工作有效迅速开展。 3.保证工作有效迅速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我单位综合网格员人数	≤248 人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我单位综合网格员工资发放率	≤10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间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公岗满三年工资支出	综合网格员工资支出情况	≤89.28 万元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的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工资发放后,我单位凤还巢大学生村干部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率	≥90%	调查问卷

3、大留庄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增加大留庄村基础设施建设费用，能更好的改善大留庄村内的基础设施。 2.增加大留庄村基础设施建设费用，能使大留庄村内人居环境得到整治提升。 3.增加大留庄村基础设施建设费用，能更快的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安装的数量	路灯安装的数量	50 台	乡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路灯的单价	路灯的单价	1200 元	乡政府工作安排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的面积	道路硬化的面积	3600 平方米	乡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道路硬化每平方米的单价	道路硬化每平方米的单价	178 元	乡政府工作安排
	数量指标	建设围墙的长度	建设围墙的长度	500 米	乡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建设围墙每米的单价	建设围墙每米的单价	600 元	乡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该笔资金支出的时间	当年完成该笔资金支出的时间	12 月底前	乡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实际支出资金占计划支出资金的比率	实际支出资金占计划支出资金的比率	≥95%	乡政府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经济效益和生态持续发展	大留庄村生活生产环境提高水平	≥30%	统计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留庄生活生产环境改善情况	村民生产生活环境明显改善	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群众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4、环保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严格按照国家环保要求，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环保方针，进一步加大环保工作宣传力度。 2.做好环保工作力度，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3.实现生态平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环保检查（次）	去企业检查环评、排污等手续的次数	≤100 次	关于加强全市乡镇（街道）环保机构和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质量指标	空气自动检测站综合运行率	实际运行站点数占应运行站点数的比率	≥95%	关于加强全市乡镇（街道）环保机构和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时效指标	支出时间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月底	关于加强全市乡镇（街道）环保机构和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成本指标	环保工作经费的支出	用于环保检测设备制作条幅等的支出	≤10 万元	关于加强全市乡镇（街道）环保机构和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环保合格率	被检查的企业环保合格的占有所有应合格的企业比率	≥95%	关于加强全市乡镇（街道）环保机构和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工作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95%	关于加强全市乡镇（街道）环保机构和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5、基层团建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该项目资金的拨付保障了基层团建工作的正常运转。 2.该项目资金的拨付提升基层党建团建的工作水平。 3.该项目资金的拨付将推动基层党建团建各项任务的落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运转基层团支部个数	张王疃乡基层团支部的个数	35 个	县委、县团委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质量	团建开展活动达标率	≥95%	县委、县团委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月底	县委、县团委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团建资金支出	用于团建办公支出金额	≤2 万元	县委、县团委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县委、县团委工作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资金覆盖率	享受建设资金补贴的组织数占全部组织数的比率	≥95%	县委、县团委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6、基层武装部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基层武装部提供办公条件。 2.做好基层武装部民兵整组和日常训练工作。 3.保证征兵等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每年兵员征集数量	基层武装部每年兵员征集完成数量	≥40 人	根据《邢台市人民政府邢台军分区关于加强和规范全市基层武装部日常武装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邢政字【2019】15 号) 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北省巨鹿县人民武装部文件》(巨武【2020】26 号) 文件要求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兵员征集体检合格率	实际体检合格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	≥98%	根据《邢台市人民政府邢台军分区关于加强和规范全市基层武装部日常武装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邢政字【2019】15 号) 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北省巨鹿县人民武装部文件》(巨武【2020】26 号) 文件要求
	时效指标	基层武装部工作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的工作在所有工作中的比例	≥95%	根据《邢台市人民政府邢台军分区关于加强和规范全市基层武装部日常武装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邢政字【2019】15 号) 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北省巨鹿县人民武装部文件》(巨武【2020】26 号) 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基层武装部工作经费投入水平	基层武装部开展兵员征集、军事训练等工作财政投入金额	≤5.93 万元	根据《邢台市人民政府邢台军分区关于加强和规范全市基层武装部日常武装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邢政字【2019】15 号) 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北省巨鹿县人民武装部文件》(巨武【2020】26 号) 文件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武装部工作正常运转率	保证乡武装部正常运转的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根据《邢台市人民政府邢台军分区关于加强和规范全市基层武装部日常武装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邢政字【2019】15号）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北省巨鹿县人民武装部文件》（巨武【2020】26号）文件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武装工作提高水平	基层武装工作实际提高水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提高的比例	≥50%	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7、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3 年财政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我单位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正常生活开支需求。 2.提高退役士兵工作热情。 3.保障我单位工作人员的稳定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我单位公岗满三年人数	≤20 人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我单位公岗满三年工资发放率	10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该笔资金发放完成的时间	12 月底前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公岗满三年工资支出	军队退役人员公岗满三年工资支出金额	≤71.64 万元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的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工资发放后,我单位军队退役人员公岗满三年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率	≥90%	调查问卷

8、老漳河东岸土地补偿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能维护社会稳定。 2.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能改善失地群众生活水平。 3.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能保证工作进行顺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老漳河东岸占地亩数	18.14 亩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95%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补助资金占应到位资金的比例	≥95%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金额	老漳河东岸土地补偿金额	≤2.62 万元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补助资金发放后与发放前相比增收的比例	≥20%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服务率	老漳河东岸占地的可持续服务率	≥90%	调查走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群众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9、农村公路 PPP 项目乡道改建工程新增土地补偿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偿款的发放，使失地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2.通过补偿款的发放，保障土地使用者的合法权益。 3.通过补偿款的发放，维护社会稳定性，保障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土地数量（亩）	土地补偿款补助土地亩数	17.75 亩	县政府道路建设规划及占地补偿协议
	质量指标	土地补偿发放率	农村公路 PPP 项目五条乡道改建工程占地补偿资金发放率	100%	县政府道路建设规划及占地补偿协议
	时效指标	土地发放时间准确性	土地补偿款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 8 月底	县政府道路建设规划及占地补偿协议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资金支出	农村公路 PPP 项目乡道改建工程占地补偿资金支出情况	≤3.11 万元	县政府道路建设规划及占地补偿协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土地补偿的发放社会稳定水平较去年同期提高的比率	≥5%	问卷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通过土地补偿的发放，提高群众生活质量的比例	≥5%	问卷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问卷调查

10、人大代表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证人大代表活动场所活动常态化 2.进一步推进乡、村两级人大工作发挥重要作用 3.能够保障人大代表活动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组织开展人大活动的次数	≥12 次	按照巨办发（2017）10 号文中共巨鹿县委办公室转发《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质量指标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人大代表开展活动质量达标率	≥95%	按照巨办发（2017）10 号文中共巨鹿县委办公室转发《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时效指标	完成率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按照巨办发（2017）10 号文中共巨鹿县委办公室转发《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成本指标	人大代表联络站经费支出	用于人大代表开展活动的经费支出情况	≤2.75 万元	按照巨办发（2017）10 号文中共巨鹿县委办公室转发《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经费支出后，我单位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按照巨办发（2017）10 号文中共巨鹿县委办公室转发《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1、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人大代表联络站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2.使人大代表活动场所活动常态化 3.进一步推进乡、村两级人大工作发挥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组织开展人大活动的次数	≥12 次	按照《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质量	人大代表开展活动质量达标率	≥95%	按照《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该笔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底	按照《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
	成本指标	补偿金额	补偿金额	≤2 万元	按照《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经费支出后 ,我单位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按照《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 ）	≥95%	调查问卷

12、神无线南延占地补偿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神无线南延 217.9 亩占地补偿款，能改善失地群众生活水平 2.及时足额发放神无线南延 217.9 亩占地补偿款，能维护社会稳定。 3.及时足额发放神无线南延 217.9 亩占地补偿款，能保证工作进行顺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神无线南延占地亩数	217.9 亩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95%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该笔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底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成本指标	补偿金额	补偿金额	≤31.38 万元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补助资金发放后与发放前相比增收的比例	≥20%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服务率	神无线南延占地的可持续服务率	≥90%	调查走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群众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3、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退役军人服务站办公条件提高。 2.退役军人的权益得到更好的保障。 3.退役军人服务站的正常运转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辖村数量	乡域内管辖村数量	34 村	根据中共河北省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办发【2019】10 号文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覆盖率	实际使用资金占应使用资金的比例	100%	根据中共河北省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办发【2019】10 号文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该笔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底	根据中共河北省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办发【2019】10 号文件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用于退役军人服务站的经费支出情况	≤1 万元	根据中共河北省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办发【2019】10 号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经费支出后，我单位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根据中共河北省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办发【2019】10 号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95%	根据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办发【2019】10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4、县派驻村工作队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县派工作队扶贫工作的有效开展。 2.保证扶贫工作的后续成效。 3.激发县派工作队的干事热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已脱贫人口数量	2405 人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覆盖率	≥95%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到位率	≥95%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工作队经费支出	40 万元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完成率	100%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扶贫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15、乡道 Y468 南城线改线（南花窝-县城）占地补偿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改善失地群众生活水平。 2.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维护社会稳定。 3.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乡道 Y468 南城线改线(南花窝-县城) 占地亩数	68.98 亩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95%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时效指标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月底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成本指标	补偿金额	补偿金额	≤9.94 万元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补助资金发放后与发放前相比增收的比例	≥20%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服务率	乡道 Y468 南城线改线(南花窝-县城) 占地的可持续服务率	≥90%	调查走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群众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6、乡卫生院土地补偿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乡卫生院占地补偿款，改善失地群众生活水平。 2.及时足额发放乡卫生院占地补偿款，维护社会稳定性 3.及时足额发放乡卫生院占地补偿款，保证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乡卫生院占地亩数	5.78 亩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95%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月前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成本指标	乡卫生院土地补偿支出金额	用于卫生院占地补偿的金额	≤0.82 万元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服务率	乡卫生院占地的可持续服务率	≥90%	调查走访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补助资金发放后与发放前相比增收的比例	≥10%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群众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7、乡镇办公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贯彻落实上级领导部门的决策部署 2.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运转 3.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数量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完成的数量	≥1800 件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办公运转的质量	办公运转质量达标率	≥95%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月底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用于扶贫、环保等支出的金额	≤47.2 万元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的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按时完成工作后 ,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的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5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8、乡镇经济普查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工作效率 2.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3.保障必要的工作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辖村数量	管辖村数量	34 个	行政区划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性	≥95%	资金使用
	时效指标	经费全部支出时间	经费全部支出时间	12 月底前	经费全部支出时间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95%	年初预算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经费支出后 ,我单位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按照巨办发（2017）10 号文中共巨鹿县委办公室转发《中共巨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活动场所建设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0%	满意率

19、乡镇事业人员交通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人员的合法权益 2.提高人员的干事热情 3.提高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我单位事业人员人数	≤51 人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率	我单位事业人员车补发放率	≥90%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该笔资金发放的时间	12 月底前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成本指标	事业人员车补支出	我单位事业人员车补支出情况	≤31 万元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事业车补发放后,我单位在职人数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

20、新邢德线北移土地补偿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邢德新线张王疃段 239.262 亩占地补偿款，能够改善失地群众生活水平 2.及时足额发放邢德新线张王疃段 239.262 亩占地补偿款，维护社会稳定。 3.及时足额发放邢德新线张王疃段 239.262 亩占地补偿款，保证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邢德新线张王疃段占地亩数	239.26 亩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95%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该笔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底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成本指标	补偿金额	补偿金额	≤55.99 万元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补助资金发放后与发放前相比增收的比例	≥30%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服务率	邢德新线张王疃段占地的可持续服务率	≥90%	调查走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群众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21、信访维稳值班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信访维稳值班经费的拨付，保证我乡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开展。 2.信访维稳值班经费的拨付,确保信访隐患人员有效防控 3.维护了社会的稳定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办理案件数量	我乡全年办理案件数量	≥24 件	巨鹿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于2018年1月16日印发《关于做好信访值班工作的通知》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	信访案件已办结案件占应办理案件的比率	≥95%	巨鹿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于2018年1月16日印发《关于做好信访值班工作的通知》
	时效指标	完成率	该笔资金支出完成时间	12 万元	巨鹿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于2018年1月16日印发《关于做好信访值班工作的通知》
	成本指标	信访经费支出	用于信访维稳经费支出情况	≤5 万元	巨鹿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于2018年1月16日印发《关于做好信访值班工作的通知》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人口管控率	实际管控人口占应列管人事的比率	≥95%	巨鹿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于2018年1月16日印发《关于做好信访值班工作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满意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22、行政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行政执法队经费保障了行政执法队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2.提高了同志的干事热情。 3.保障了群众的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执法检查的数量	乡执法队行政执法检查的数量	≥300 次	乡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覆盖率	实际使用资金占应使用资金的比例	100%	乡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该笔资金支出时间	该笔资金支出时间	12 月底前	县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执法队经费的支出	执法队执法资金的支出	≤5 万元	乡政府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执法队执法群众办事提高比例	通过执法队建设群众办事与执法前群众办事效率提高的比例	≥50%	统计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足数量占总数比例	≥95%	调查问卷

23、原乡政府土地补偿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保证工作进行顺利。 2.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维护社会稳定。 3.及时足额发放占地补偿款，改善失地群众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原乡政府占地亩数	12.8 亩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95%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时效指标	该笔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该笔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底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成本指标	补偿金额	补偿金额	≤1.2 万元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补助资金发放后与发放前相比增收的比例	≥20%	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及占地补偿协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服务率	原乡政府占地的可持续服务率	≥90%	调查走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满意的群众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24、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升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水平。 2.保证综合服务中心工作的正常运转。 3.提升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证照的数量	乡服务中心印制个体工商户及小餐饮等证照的数量	4000 份	乡政府工作安排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页数量	乡服务中心印制宣传页数量	30000 张	乡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覆盖率	实际使用资金占应使用资金的比例	100%	乡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应完成工程量的比例	≥95%	县委、乡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	印制证照每份资金标准	5 元/份	乡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	印制宣传页每张资金标准	1 元/张	乡政府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经费支出后 ,我单位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50%	统计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	100%	根据工作安排及统计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5%	问卷调查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903001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43.70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903001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343.70
1、房屋（平方米）	3601	192.89

903001 巨鹿县张王疃乡人民政府本级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3601	192.89
2、车辆（台、辆）	3	23.7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27.04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